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(111) 桃汽櫃貨德字第 178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公路總局轄管台 61 線西部濱海快速公路最高速度限制
90 公里/小時路段,20 公噸以上大貨車最高速度限制調整為 80
公里/小時公告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壢監理站 111.09.28 竹監壠字第 1110293819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11年9月30日
章 總號 332

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
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竹監壢站字第1110293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公路總局函及公告資料各1份)

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394號

承辦人：葉少庸

電話：03-4253990分機303

傳真：03-4225685

電子信箱：likaa883714@thb.gov.tw

主旨：檢送公路總局轄管台61線西部濱海快速公路最高速度限制
90公里/小時路段，20公噸以上大貨車最高速度限制調整
為80公里/小時公告1份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宣導周知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9月23日路交管字第
11101202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公路總局函及公告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站長 吳金全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三層主管決行

理事長 范文德

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駒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陳鵬介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207

傳真：02-23070244

電子信箱：ponjay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路交管字第1110120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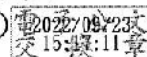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公告資料)(公告資料_111D205501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轄管台61線西部濱海快速公路最高速度限制90公里/小時路段，20公噸以上大貨車最高速度限制調整為80公里/小時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各縣市政府(含直轄市)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、苗栗縣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局屬各區監理所、局屬各區養護工程處

副本：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均含附件)

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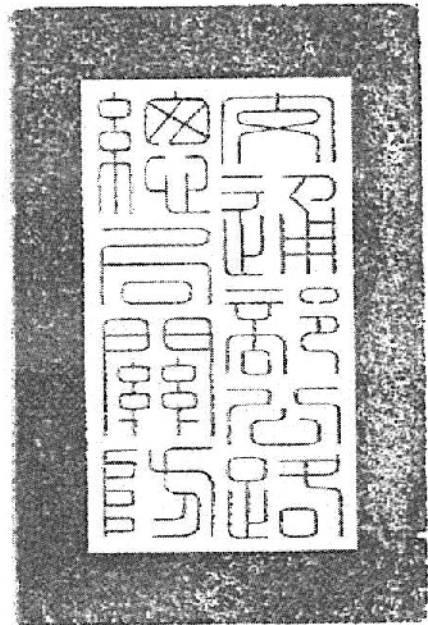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路交管字第111011623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轄管台61線西部濱海快速公路最高速度限制90公里/小時路段，20公噸以上大貨車最高速度限制調整為80公里/小時。

依據：「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」第8條第1項及第19條第3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20公噸以上大貨車調降速限路段：

- (一)台61線6K+000至13K+000(八里三交流道～林口交流道)
- (二)台61線16K+300至60K+500(東華路口～新豐二交流道)
- (三)台61線101K+200至305K+750(外埔交流道～十分交流道)

二、本速限調整自公告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為宣導期，112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。

局長 陳文瑞